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

选字第 2018082704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三十六条和国家有关规定，经审核，本建设项目符合城乡规划要求，颁发此书。

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林州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建设单位名称	河南华信阳光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依据	
	建设项目拟选位置	长春大道东段以南，学院路以东
	拟用地面积	303003.3 平方米
	拟建设规模	

附图及附件名称
附林州市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林州市建筑职业技术学院项目一期工程) 选址位置图。

河南华信阳光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建设单位为林州建筑职业技术学院，其余不变。
(自然资源局审批) 2018年8月10日